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因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（2008年4月15，16，17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公司采取书面方式询问公司股东及管理层，有关事项特作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（2008年4月15，16，17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公司向管理层核实，本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2、经公司向股东单位核实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止目前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制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四月十八日